2022年度邵阳市大祥区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以来，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民政局大力指导下，全区民政干部职工紧紧围绕上级的工作部署，坚持“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民政核心理念，积极创新工作手段，转变工作职能，拓宽工作思路，丰富工作内涵，发扬勇于吃苦、知难而进的精神，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任务，为大祥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大祥区民政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3453.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9.13万元，项目支出3154.26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具体评价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严格程序，完善管理，低保工作日趋规范**。一是**巩固提高城乡低保的分类施保和规范化管理，继续完善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克服疫情影响按防控要求，组织各乡镇街道在确保健康安全的前提下，限人数错峰开展年度审核，对老弱病残等不方便出门的困难群众提供上门年审服务，并认真进行了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和清理整顿工作。大祥核对做到静默不沉默，工作不停歇，圆满完成今年新申请和复核任务。今年来按政策新增城乡低保对象235户，372人，停发因退休、工商、税务、车辆、多处房产、商业门面、财政供养、经济状况及财产状况超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死亡停发等各类城乡对象650户1041人。**二是**实现分类施保和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当前，我区城市低3487户5506人；农村低保1442户2616人。全年累计发放城乡低保3546.4513万元，其中：城市低保发放 2695.7703万元，月人均救助水平392.68元；农村低保发放850.681万元，月人均救助水平280.23元。

（二）加大投入，夯实基础，特困人员供养水平明显增强。一是进一步完善特困供养对象申报、审核、审批制度，重点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和定期督查制度。当前，我区保障特困供养对象 858人，其中，集中供养 156人，分散供养 702人。累计打卡发放特困供养 753.8479 万元。二是为全区所有特困供养对象在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购买了照料护理保险。三是死亡安葬补助到位。资助基本丧葬服务费，妥善解决特困供养人员安葬问题。

（三）统筹各方，提升水平，临时救助和慈善工作得到强化。一是对因病、因残、因灾等各种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出现暂时困难的家庭，给予非定期、非定量的临时救助，着力缓解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累计保障临时困难群众4534人次，发放临时救助资约391.792万元。**二是**加大政策引导、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吸引社会资金和社会力量参与，着力提升慈善服务社会的能力和水平。今年以来共开展“携手做慈善，传播真善美”、第七个“中华慈善日”主题活动等公益慈善活动20余场次，发放上级下拨爱心物质价值1.5万余元，服务群众400余人次。

（四）攻难克坚，积极探索，加快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建设步伐。一是完成村（居）下属公共卫生委员会选举，依法依规产生村（居）公共卫生委员会成员。二是加强社区经费保障，累计发放社区1309万元运转经费和666万元惠民项目经费。三是推进清理整治不规范地名整治工作，平稳完成东方威尼斯小区更名为东方华庭，大顺米兰豪苑小区更名为文庭雅苑。四是开展国家地名数据库质量提升行动，对国家地名信息数据库行政区划、自然地理实体、街路巷、群众自治组织及居民点五类共3969条地名及以上五类之外的3000余条地名，逐一进行审核、修改、补录信息的审核入库。五是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按照联检计划和要求完成与邵阳县界线联检任务。六是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对民政领域11项牵头任务和31项参与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全力落实民政领域各项创建工作任务。

（五）依法管理、扎实工作，社会事务管理进一步规范。**一是**着力提高婚姻登记服务和创新水平。今年来共办理结婚登记1280对，离婚登记451对，做到了婚姻登记合格率和出证准确率100%的好成绩。同时，继续推进“镜圆”婚姻公益辅导项目品牌，利用每周三由心理咨询师、婚姻家庭咨询师、律师和社工师等组成的志愿者团队在婚姻登记中心免费提供婚前咨询、离婚调解、心理疏导等服务。二是依法抓好社会组织管理工作。坚持严把登记入口关，扎实开展社会组织年检和四类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和评估，目前全区共有社会组织120家，其中社会团体23家，民办非企业单位97家。三是加强了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完成了全区农村留守儿童摸底调查和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精准认定工作，累计发放孤儿生活补贴33.7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56.2万元。此外，累计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69.78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64.63万元。四是充分发挥区社工站作用。累计组织社工和社会志愿者开展关怀慰问空巢及孤寡老人、留守及困境儿童、特困家庭等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0余场，并在基层走访数据采集录入、节假日期间慰问困难群众、疫情期间参与防控等方面均有社工们活跃的身影，有效延伸了民政服务。五是全面落实城乡困难群众死亡后惠民补助，并按要求和标准对特困群众及无名尸体实行免费火化。

（六）强化管理，落实政策，养老服务日益完善。一是鼓励推动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全力发挥公办敬老院养老支撑作用，大力支持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引导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目前，全区养老服务机构共有13家，其中5家公办敬老院、8家民办养老机构。二是开展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将对全区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按照每户不低于3000元且不超过4000元的标准开展适老化改造。目前66户适老化改造年度任务已全面完成。三是完成养老服务“三合一”平台建设（安联网、监控平台、信息平台）的硬件施工与安装，并与市养老服务平台和区网格化管理平台进行对接。四是老年优待政策得到落实。每年为90-99岁老人发放高龄生活补贴金，为百岁老人发放长寿保健金。累计发放高龄生活补贴金124.92万元，长寿保健金9万元。

（七）守土尽责，抓好疫情防控，确保阵地安全稳定。一是守卫养老机构一方净土。按照上级疫情防控要求，继续强化养老机构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落实防控物资保障，采取定期不定期、四不两直的方式加强督查指导，所有养老机构均实行封闭管理（疫情形式严峻期间），落实场地消毒、体温检测、场所及行程码查验、加强针接种等常态化疫情防控和食品留样、消防安全、环境卫生等日常管理措施。目前，辖区养老机构一切正常，未发生感染新冠肺炎情况。二是力保雨溪公墓清明祭扫安全。在清明节祭扫高峰期，我区统一组织调度10余个区直部门和2个街道百余人,分8个工作小组，设置数个卡点，在大祥区雨溪公墓严格落实交通管制、体温检测及查验场所码等措施，实行按日分时段限流预约祭扫保障清明祭祀安全，效果十分明显，没有出现人员过度集中违规祭扫现象和发生任何安全意外事件，受到前来巡视的市、区领导和祭扫群众的一致称赞和好评。

（八）凝心聚力、常抓不懈，加强民政部门的自身建设。一是健全“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各负其责，班子成员齐抓共管、纪委监委派驻组协调督查”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结合创建“清廉单位”，将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纳入局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局属各部门和干部职工评先选优的重要依据。二是将意识形态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重点对党群干群领域意识形态、作风建设松懈滑坡等问题开展排查整治。三是全力推进巡视巡察整治，对中央、省委巡视邵阳反馈、市委交叉巡察主要问题和重点问题进行全面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问题集中进行整治，并在既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四是认真落实服务承诺制、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岗位责任制、考勤制度等，坚持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约束人，树立民政干部职工的良好形象。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客观地讲，在我区民政事业不断前进的道路上，仍存在一些挑战和困难，主要表现在：一是我区人口基数大，困难群众多、因灾因病返贫风险还存在，同时受疫情影响，困难群众生活救助需求增大，社会救助保障压力大；二是工作中创新意识比较薄弱，对如何在新形势下开展民政工作，民政工作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的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民政部门人员及编制严重不足。目前，我区民政工作承担着社会救助、社会事务、养老服务、基层政权、区划地名等十多个大项数十小项的具体职责，与之不相适应的是工作队伍不齐，我局机关行政编和全额拨款事业编偏少，局属参公事业单位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空编6名，一人身兼数职、借调借用的现象普遍存在，任务繁重，精力分散，已较大程度上影响民政工作有效推进。